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4日
發文字號：發特字第1123001343號



主旨：公告112年「僱用退休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傳承專業技術及經驗補助計畫」及「中高齡者退休後再就業準備協助措施補助計畫」等二項計畫受理期限延長至8月31日止。

依據：「僱用退休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傳承專業技術及經驗補助計畫」第5點及「中高齡者退休後再就業準備協助措施補助計畫」第5點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受理期間：由原受理截止期限112年6月30日，延長至112年8月31日止。
- 二、受理機關：本署所屬分署（各分署查詢網址：<https://pse.is/4yyxfg>）。
- 三、補助對象：雇主（就業保險投保單位之民營事業單位、私立學校或依人民團體法或其他法令設立之團體，但不包括政治團體及政黨）
- 四、申請方式：雇主於受理申請期間檢附必要之書表文件，依序裝訂後備齊紙本，親送或郵寄至本署所屬分署（郵寄者以郵戳為準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五、申請書表電子檔已公告於本署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wda.gov.tw>）/業務專區/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服務/下載專區，請逕自下載運用。本公告未盡事項，請依旨揭計畫規定辦理。

署長 蔡孟良